山西省推进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 做好退役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

近日，山西省人民政府印发《 关于加快建立健全我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实施意见》，其中提出：

推进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把抽水蓄能作为主攻方向，加快建设垣曲、浑源抽水蓄能电站，积极争取开工10个以上抽水蓄能项目。推进“风光火储一体化”“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逐步提升新能源消纳能力。加快储能技术研发推广，支持能源企业、科研院所和高校等集中开展技术攻关，推动储能在可再生能源消纳、分布式发电、能源互联网等领域示范应用。

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处理，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网点和废旧物品交投网点建设，规划建设一批集中分拣中心和集散
场地，推进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
推进我省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和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做好动力蓄电池溯源管理，指导企业做好退役动力蓄电池的回收利用，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
推动大型家电生产、销售、回收企业和电商平台开展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推广典型回收模式和经验做法，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探索开展区域性废旧家电回收业务。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82375.html